闽江学院关于开展2019年教改立项暨推荐福建省

本科高校教育教学改革研究项目工作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根据《福建省教育厅办公室关于开展2019年福建省本科高校教育教学改革研究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闽教办高[2019]6号）（见附件1）规定，结合学校教改实际，学校将组织2019年教改立项评审工作，并在学校立项建设的基础上，推荐参评省级教改项目。

一、立项范围

以“教改促实践、实践出成果、成果提质量”为原则，坚持问题导向、聚焦改革重点、注重教学实效，结合当前和今后一段时期“双一流”建设、应用型高校建设、产教融合等重点工作深化教育教学改革，突出创新性、前瞻性、可操作性。

**（一）校级教改项目**

围绕专业办学实际，在专业建设、课程建设；教学和人才培养体制机制改革；教学管理和方法改革；在线开放课程平台建设；教师教学能力提高等领域开展改革研究。

**（二）省级教改项目**

**一般教改项目。**围绕“双一流”和应用型高校建设的核心环节，在应用型学科建设、专业建设、课程建设；教学和人才培养体制机制改革；优质教学资源建设；教学管理和方法改革；在线开放课程平台建设；教师教学能力提高；创新创业教育教学改革等领域开展改革研究。

**重大教改项目。**重点围绕一流专业建设“双万计划”；一流课程建设“双万计划”；“六卓越一拔尖”计划2.0；新工科、新医科、新农科、新文科建设；产教融合校企合作；大学质量文化建设；师范类专业认证；教学团队建设；应用型教学联盟建设；研究生教育质量保障体系和教育教学资源平台建设等领域开展改革研究。

**三、立项要求**

（一）鼓励跨学科、多层次合作开展教育教学的综合研究和改革。

（二）省级一般、重点教改项目要求见附件1《福建省教育厅办公室关于开展2019年福建省本科高校教育教学改革研究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

（二）2018年及之前省级、校级在研教改项目负责人不得申报2019年本科高校教改项目。

（三）所有项目成员参与项目数不得超过2项，一般教改项目组成人员原则上不超过8人（含项目主持人），重大教改项目不限。重大教改项目主持人原则上须具备副高级及以上专业技术职称或副处级及以上行政职务。

**三、立项数量**

本科教育项目立项数量按照申报比例确定，校级A类项目占30%，B类项目占40%。在校级立项基础上，择优推荐省级项目6个（含重大项目2个）。

**四、立项管理**

1.校级一般项目由教务处组织评审、立项、管理、结题验收。省级教改项目由教育厅审核，立项项目名单由教育厅统一公布，项目申报由各项目主持人通过福建省高等教育建设项目管理平台（http://www.fjedusr.cn/xmsb）申报，管理由学校配合教育厅完成。

2.所有项目立项期为2年，于2021年10月底结题，原则上不得提前结题。

**五、材料要求**

请于5月24日前，将《闽江学院本科高校教育教学改革研究项目建设任务书》（见附件2）一式10份和《申报汇总表》（见附件3）一式1份，以学院为单位将材料电子版、纸质版提交至相关联系人。

本科教改项目联系人：张静；电话：83761115；地址：行政楼A101；邮箱：474015781@qq.com。研究生教改项目、创新创业教育项目请联系研究生处、创新创业学院。

**请按照规定要求提交电子版材料：其中个人申报材料以“申请者姓名+教改项目名称”命名、学院材料以“学院名称+2019年教改立项”建立文件夹统一发送。**

附件：

1.福建省教育厅办公室关于开展2019年福建省本科高校教育

教学改革研究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

1. 闽江学院本科高校教育教学改革研究项目建设任务书
2. 申报汇总表

教务处

 2019年5月16日

附近1：

福建省教育厅办公室文件

闽教办高〔2019〕6号

福建省教育厅办公室关于做好2019年福建省

本科高校教育教学改革研究项目

申报工作的通知

各普通本科高校：

为深入贯彻新时代全国高等学校本科教育工作会议精神和“新时代高教40条”，坚持“以本为本”，推进“四个回归”，培育新一轮高水平本科教育教学成果，提升教学水平和人才培养质量，全面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经研究，决定继续开展福建省本科高校教育教学改革研究项目（“十三五”教育科学规划课题本科高校教改专项，以下简称“本科高校教改项目”）申报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项目立项

2019年本科高校教改项目继续采取“扶优扶特、限额申报”的方式，设立一般教改项目和重大教改项目两大类。各高校请按照申报限额（见附件1），自主组织申报、评审、择优推荐，在限额数量内确定1-2项作为重大教改项目。各项目所需研究经费由推荐学校自筹并落实。

二、立项范围

以“教改促实践、实践出成果、成果提质量”为原则，坚持问题导向、聚焦改革重点、注重教学实效，立足福建经济社会发展和学校办学定位，围绕“十三五”期间我省高等教育改革发展的主要任务，结合当前和今后一段时期“双一流”建设、应用型高校建设、产教融合等重点工作深化教育教学改革，突出创新性、前瞻性、可操作性。

**（一）一般教改项目。**围绕“双一流”和应用型高校建设的核心环节，在应用型学科建设、专业建设、课程建设；教学和人才培养体制机制改革；优质教学资源建设；教学管理和方法改革；在线开放课程平台建设；教师教学能力提高；创新创业教育教学改革等领域开展改革研究。

**（二）重大教改项目。**重点围绕一流专业建设“双万计划”；一流课程建设“双万计划”；“六卓越一拔尖”计划2.0；新工科、新医科、新农科、新文科建设；产教融合校企合作；大学质量文化建设；师范类专业认证；教学团队建设；应用型教学联盟建设；研究生教育质量保障体系和教育教学资源平台建设等领域开展改革研究。

三、立项要求

**（一）**所有推荐项目应为校级以上教改项目或主体内容获得校级以上教学成果奖。鼓励跨学科、多层次合作开展教育教学的综合研究和改革。两所及以上高校共同申报的项目，须明确主持学校。

**（二）**一般教改项目优先支持青年教师（45周岁及以下）申报，推荐比例应占各高校申报数的50%以上。鼓励具有3年及以上本科课程教学经历的博士学位、讲师及以上职称的青年教师担任项目负责人（其中“双师双能型”青年教师具有2年相关专业核心课程教学经历即可）。

**（三）**重大教改项目应为具备1年以上扎实的实践与探索基础，研究方案符合国家相关办学规定，经必要程序确认列入学校综合改革内容，总体和分阶段目标建设任务、实施过程具有可优化、可持续性且各相关制度、经费、人员等方面保障完善的项目。

**（四）**担任2018年省级本科高校教改项目负责人，以及已超过结题期限1年尚未结题的项目负责人不得申报2019年本科高校教改项目。

**（五）**所有项目成员参与项目数不得超过2项，项目主持人不得兼报一般教改项目和重大教改项目。一般教改项目组成人员原则上不超过8人（含项目主持人），重大教改项目不限。重大教改项目主持人原则上须具备副高级及以上专业技术职称或副处级及以上行政职务。

四、立项管理

**（一）**所有教改项目研究期限均为2年，于2021年10月底结题，原则上不得提前结题。

**（二）**项目成果应以教改实施方案、课程教材、制度文件等形式为主，专著与学术论文为辅。

**（三）**一般教改项目由高校按照申报限额择优推荐，报省教育科学规划领导小组办公室备案后予以立项。重大教改项目由高校按照申报限额，组织申报和遴选推荐，由省教育科学规划领导小组办公室组织专家对申报项目进行评审，择优立项。经专家评审，未获得重大教改项目立项的自动转为一般教改项目。

请各高校于2019年6月18日前以正式行文方式，将加盖学校公章的《福建省本科高校教育教学改革研究项目建设任务书》（附件2）、《2019年福建省本科高校教育教学改革研究项目立项汇总表》（附件3）、《2019年福建省本科高校教育教学改革研究项目工作联系人信息表》（附件4）纸质版各1式1份报送至省教育科学规划领导小组办公室。加盖学校公章的电子版申报材料，由各项目主持人通过福建省高等教育建设项目管理平台（http://www.fjedusr.cn/xmsb）申报，平台申报时间为5月22日-6月10日，逾期不予受理。纸质版材料应与电子申报材料完全一致。

省规划办：任延延，电话：0591-87832541，邮箱：highedu\_jks@163.com，本科教改管理员工作群QQ：783878932。

地址：福州市鼓楼区五四路217号省电教大楼14层省教科所高教研究室（邮编：350003）。

附件：1.2019年福建省本科高校教育教学改革研究项目申报限额表

2.福建省本科高校教育教学改革研究项目建设任务书

3.2019年福建省本科高校教育教学改革研究项目立项汇总表

4.2019年福建省本科高校教育教学改革研究项目工作联系人信息表

 福建省教育厅办公室

 2019年5月13日

（主动公开）

 福建省教育厅办公室 2019年5月16日印发

附件2：

**闽江学院本科高校教育教学**

**改革研究项目建设任务书**

项目名称

项目负责人

项目单位

填表时间

闽江学院 制

2019年 月

**填表说明**

一、项目单位指项目负责人所在高校。

二、本任务书填写内容用计算机打印，A4纸双面复印左侧装订一式1份。

三、凡递交的任务书一律不退还，请项目组自行复制留底。一、基本数据表

|  |  |
| --- | --- |
| 项目名称 |  |
| 项目类别 |  | **A、**研究生教改项目 **B、**本科教改项目 **C、**创新创业教育项目 |
| 负责人姓名 |  | 性别 |  | 专业职称 |  | 出生年月 |  |
| 近三年讲授的专业核心课程/实践课程 |  |
| 工作单位 |  | 最后学历 |  | 联系电话 |  |
| 项目组成员 | 姓名 | 性别 | 出生年月 | 学历 | 职称 | 部门/学院（系） | 任务分工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完成时间 |  |

二、改革任务综述

|  |
| --- |
| 1.改革背景、意义与思路；2.改革任务和主要改革举措；3.改革的创新点与难点；4.实施改革的保障措施；5.分年度改革进度安排。（字数不超过3000字，如需要可另行加页） |

三、改革任务清单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起止时间 | 改革内容 | 阶段成果 | 责任部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四、预期阶段成果和最终成果

|  |
| --- |
| 改革项目的预期阶段成果和最终成果。项目成果应主要以教育教学改革方案、课程教材（校企合作开发为主）、教学成果、制度文件的形式为主，科研论文、个人专著为辅。 |

五、完成项目的条件分析

|  |
| --- |
| 改革项目是否列入学校教学改革规划和工作重点，是否具备实施条件，对实施改革是否提供政策和经费保障。 |

六、经费预算

|  |  |  |  |
| --- | --- | --- | --- |
| 经费预算 | **费用项目** | **金额****（万元）** | **用途说明**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合计 |  |  |
| 申请经费（万元） |  |

七、单位及管理部门意见

|  |  |
| --- | --- |
| 学院推荐意见 | 负责人： （盖章）年 月 日 |
| 学校意见 | 负责人： （盖章）年 月 日 |

附件3：

**申报汇总表**

所在单位名称(公章)： 填报日期： 年 月 日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类型** | **项目名称** | **项目主持人** | **项目参与人姓名** | **计划完成时间** |
| **姓名** | **年龄** | **学历** | **职务职称**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项目参与人”须填写该项目所有参与人员姓名并进行排序。